证券代码：601878　证券简称：浙商证券　公告编号：2023-030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证券”或“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8 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于 2023 年 3 月 13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表决董事 9 人，实际表决董事 9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

经审议，作出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参与竞拍民生证券 347066.67 万股股权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证券业务的影响力和资源整合能力，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同意公司参与竞拍民生证券 347066.67 万股股权，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有关法律法规范围内全权办理本次竞拍相关事宜，包括确定竞拍报价、缴纳保证金、实施竞拍、签订拍卖相关文件、支付交易对价、办理股权变更、终止参与拍卖等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1878　证券简称：浙商证券　公告编号：2023-031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竞拍民生证券 347066.67 万股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根据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在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平台发布的公告，拟对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泛海控股”）持有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347,066.67 万股股份（以下简称“拍卖标的物”）进行公开拍卖，拍卖标的物评估价为 5,865,426,723 元，起拍价为 5,865,426,723 元。

●2023 年 3 月 13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同意公司参与拍卖标的物的司法拍卖（以下简称“本次竞拍”或“本次交易”）。

●本次竞拍为公开竞拍，竞拍结果及交易能否达成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存在竞拍不成功、交易无法达成的风险。若竞拍不成功，不会对公司现有业务、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一、交易概述

1、交易基本情况

根据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在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平台发布的公告，定于 2023 年 3 月 14 日 10 时至 2023 年 3 月 15 日 10 时止（延时的除外），在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平台，对泛海控股持有的民生证券 347,066.67 万股股份进行公开拍卖，拍卖标的物评估价为 5,865,426,723 元，起拍价为 5,865,426,723 元。

公司参与本次竞拍旨在进一步提高证券业务的影响力和资源整合能力，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有利于公司和投资者利益。

2、董事会决议情况

2023 年 3 月 13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竞拍民生证券 347066.67 万股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参与本次司法拍卖，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有关法律法规范围内全权办理本次竞拍相关事宜，包括确定竞拍报价、缴纳保证金、实施竞拍、签订拍卖相关文件、支付交易对价、办理股权变更、终止参与拍卖等相关事宜。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竞拍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6188158771

企业性质：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股票简称及代码：泛海控股（000046）

注册资本：519,620.0656 万元人民币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8 号民生金融中心 C 座 22 层

法定代表人：栾先舟

成立日期：1989 年 5 月 9 日

经营范围：投资及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经营房地产业务及物业管理；自有物业租赁；企业管理咨询；销售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机械设备。（“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卢志强。

泛海控股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监高不存在关联关系。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系。

三、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700016 8XK

企业性质：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注册资本：1,145,616.0748 万元人民币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明路 8 号

法定代表人：景忠（代行）

成立日期：1997 年 1 月 9 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保险兼业代理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第一大股东情况：泛海控股持有民生证券 355,463.4030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 31.03%。

主要财务数据：根据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7 日出具的《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委托司法评估所涉及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5 亿股股权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东洲评报字 [2022] 第 1754 号），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民生证券经审计总资产为 550.26 亿元、净资产为 152.78 亿元，2021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47.26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2.23 亿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民生证券未经审计总资产 521.43 亿元、净资产 154.32 亿元，2022 年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 16.63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4.26 亿元。

四、本次竞拍相关情况

1、拍卖方：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2、拍卖地点：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京东司法拍卖网络平台。

3、拍卖标的：泛海控股持有的民生证券 347,066.67 万股股份。

4、起拍价：竞拍起拍价为 5,865,426,723 元，保证金为 50,000 万元，增价幅度为 2,000 万元。

5、竞拍时间：2023 年 3 月 14 日 10 时至 2023 年 3 月 15 日 10 时止（延时的除外）。本次拍卖活动设置延时出价功能，在拍卖活动结束前，每最后 5 分钟如果有竞买人出价，将自动延迟 5 分钟。

7、拍卖成交后，买受人应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 16 时前将拍卖成交价余款（扣除保证金后的余款）缴入法院指定账户（户名：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开户银行：齐鲁银行济南市支行，账号：0000000028004100000378010879），并凭付款凭证及相关身份材料、委托手续等原件 7 日（遇节假日顺延）内到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地址：济南市市中区经二路 1 号）签署《拍卖成交确认书》，办理拍卖标的物的交付手续。在证监会等法律法规规定的相关部门对买受人变更为民生证券股东申请核准完毕后，方可到法院办理竞买成交手续，领取执行裁定书，并凭法院出具的成交执行裁定书、拍卖成交确认书自行至相关管理部门办理权属变更手续。

8、根据拍卖公告，本次拍卖暂未有优先购买权人。

五、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旨在进一步提高公司证券业务的影响力和资源整合能力、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有利于公司和投资者利益。本次交易完成后预计不会新增关联交易，不涉及同业竞争。

六、风险提示

1、本次交易事项为公开竞拍，竞拍结果及交易能否达成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存在竞拍不成功、交易无法达成的风险。若竞拍不成功，不会对公司现有业务、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如竞得民生证券股份后，公司将成为民生证券的主要股东，但本次交易尚需通过经营者集中审查，并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5589　证券简称：圣泉集团　公告编号：2023-014

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归还部分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与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22,000.00 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本次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尚未到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圣泉集团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与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14,000.00 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本次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尚未到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8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圣泉集团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根据现阶段募投项目进展情况及资金需求，2023 年 3 月 13 日，公司已将 2022 年 4 月 19 日及 2022 年 8 月 26 日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中的 21,000.00 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告知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其余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13,000.00 万元将在到期之前归还，届时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3026　证券简称：胜华新材　公告编号：临 2023-032

胜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胜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3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胜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沪市主板上市公司发行证券申请的通知》（上证上审〔再融资〕〔2023〕97 号），上交所依据相关规定对公司报送的沪市主板上市公司发行证券的募集说明书及相关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申请文件齐备，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并依法进行审核。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胜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4 日

股票代码：600617 900913　股票简称：国新能源 国新 B 股　编号：2023-003

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兑付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4 日在指定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发行结果的公告》（2020-007），公司全资子公司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天然气”）发行完成 2020 年度第一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简称：20 晋天然气 PPN001）。该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5 亿元，票面利率为 4.24%，到期兑付日为 2023 年 3 月 13 日。

2023 年 3 月 13 日山西天然气按期兑付了该定向债务融资工具，本息共计人民币 5.212 亿元。由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代理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

特此公告。

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3 日

证券代码：002798　证券简称：帝欧家居　公告编号：2023-022
债券代码：127047　债券简称：帝欧转债

帝欧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孙公司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帝欧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孙公司的议案》，同意清算注销六家孙公司：四川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山东欧神诺建材有限公司、陕西欧神诺建材有限公司、天津欧神诺建材有限公司、沈阳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云南欧神诺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了《关于注销孙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8），具体请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收到了西安市高陵区行政审批服务局下发的《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西市监高陵）登字[2023]第 003116 号，准予孙公司陕西欧神诺建材有限公司的注销登记。

本次注销孙公司事项不会对公司现有业务和公司整体生产经营产生重要影响，也不会对公司合并报表财务数据产生实质性的影响。

一、备查文件

1、《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

特此公告。

帝欧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88108　证券简称：赛诺医疗　公告编号：2023-007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产品获得国内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近日，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诺医疗”或“公司”）控股子公司赛诺神畅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诺神畅”）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医疗器械注册证》内容

注册证编号：国械注准 20233030294

产品名称：颅内血栓抽吸导管

结构及组成：该产品由管体、显影标记、护套和接头组成，产品远端涂覆涂层。附件有塑形针和导引鞘。产品经环氧乙烷灭菌，一次性使用，货架有效期 2 年。

适用范围：该产品适用于对颅内大血管阻塞（颈内动脉、大脑中动脉-M1 段和 M2 段、基底动脉和椎动脉内）继发急性缺血性脑中风的患者进行血管再通，而且必须在症状发作的 8 小时内。不能使用静脉组织型纤溶酶原激活物（IV t-PA）或 IV t-PA 治疗失败的患者是该治疗的人选。

有效期至：2028 年 3 月 12 日

二、医疗器械基本情况

本次获得《医疗器械注册证》的颅内血栓抽吸导管，是赛诺神畅自主研发的首款急诊缺血类产品。其独有的钴铬镍合金丝通体编织与绕簧复合加强结构，保证管腔完整抗吸扁；圆润的头端设计，减少窗台效应；使用独特柔软材质的远端，平稳过渡更易到达远端血管；0.071in 大内腔，提高抽吸效率和一次再通率；更小 4F 规格，全面抽吸。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本次获得《医疗器械注册证》的颅内血栓抽吸导管系公司首款急诊缺血类产品，是公司不断丰富产品线，加速在研产品商业化进程的又一成果。其获批将进一步丰富公司的产品组合，满足多元化的市场需求，促进并带动公司相关产品的市场销售，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能力。

上述产品属于第三类医疗器械，后续尚需按照国家相关规定进行医疗器械生产许可变更后方可生产，产品上市后实际销售情况也要取决于未来市场推广的效果，公司现在尚无法预测其对公司未来业绩的具体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4 日

股票代码：002735　股票简称：王子新材　公告编号：2023-027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完成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7 日、2022 年 10 月 17 日分别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因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中有 72 位员工因离职或绩效考核为 B、C、D，根据《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对该 72 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1,163,400 股进行回购注销处理。公司已于 2023 年 2 月 20 日完成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213,285,380 股减少为 212,121,980 股，公司注册资本也相应由 213,285,380 元减少为 212,121,980 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近日，公司完成了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取得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变更通知书》，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213,285,380 元减少为 212,121,980 元。

特此公告。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88133　证券简称：泰坦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6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公司股份超过 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不涉及公司控制权变化。

●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从 6.6794%减少至 5.4752%。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3 日收到公司股东上海创丰昕汇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天津创丰昕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上海创丰昕汇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厦门创丰昕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津创丰”）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创丰昕汇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温州东楷富文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温州东楷”）、上海创丰昕汇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创丰昕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创丰”）、上海创丰昕汇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保税区创丰长茂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创丰”）、古交金牛汇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古交金牛”）、国彤创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原国投创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彤创丰”）、彭震发来的《减持计划进展告知函》。获悉其自 2022 年 9 月 23 日至 2023 年 1 月 17 日，及 2023 年 2 月 17 日至 2023 年 3 月 10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844,25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042%。现将其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信披义人本息	信披义人基本信息	名称	天津创丰，及其一致行动人：温州东楷、上海创丰、宁波创丰、古交金牛、国彤创丰、彭震				
		地址	天津创丰：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重庆道以南，呼伦贝尔路以西铭海中心 5 号楼 -4、10-707 温州东楷：浙江省温州市蒲中路 4 号 4 层 -2 上海创丰：上海市杨浦区包头路 92 号 310-1 室 宁波创丰：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新碶进港路 406 号 2 号楼 4005-3 室 古交金牛：古交市腾飞路 30 号农村商业银行办公楼十层 国彤创丰：上海市虹口区飞虹路 360 弄 9 号 6 层 彭震：上海市虹口区杨树浦路 248 号瑞丰国际大厦 5 楼 E07 室				
		权益变动时间	天津创丰：2022 年 9 月 23 日至 2023 年 1 月 17 日，及 2023 年 2 月 17 日至 2023 年 3 月 10 日 温州东楷：2022 年 9 月 23 日至 2023 年 1 月 17 日，及 2023 年 2 月 17 日至 2023 年 3 月 10 日 上海创丰：2022 年 9 月 23 日至 2023 年 1 月 17 日，及 2023 年 2 月 17 日至 2023 年 3 月 10 日 宁波创丰：2022 年 9 月 23 日至 2023 年 1 月 17 日，及 2023 年 2 月 17 日至 2023 年 3 月 10 日 古交金牛：2022 年 9 月 23 日至 2023 年 1 月 17 日，及 2023 年 2 月 17 日至 2023 年 3 月 10 日 国彤创丰：2022 年 9 月 23 日至 2023 年 1 月 17 日，及 2023 年 2 月 17 日至 2023 年 3 月 10 日 彭震：2022 年 9 月 23 日至 2023 年 1 月 17 日，及 2023 年 2 月 17 日至 2023 年 3 月 10 日				
权益变动细节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天津创丰	集中竞价交易	2022 年 9 月 23 日 ~2023 年 1 月 17 日	人民币普通股	609,560	0.7250%	
	温州东楷	集中竞价交易	2022 年 9 月 23 日 ~2023 年 1 月 17 日	人民币普通股	-	0.0000%	
	上海创丰				-	0.0000%	
	宁波创丰				-	0.0000%	
	古交金牛				-	0.0000%	
	国彤创丰	集中竞价交易	2022 年 9 月 23 日 ~2023 年 1 月 17 日	人民币普通股	66,400	0.0790%	
	彭震	集中竞价交易	2022 年 9 月 23 日 ~2023 年 1 月 17 日	人民币普通股	-	0.0000%	
	天津创丰	集中竞价交易	2023 年 2 月 17 日 ~2023 年 3 月 10 日	人民币普通股	112,293	0.1336%	
	温州东楷	集中竞价交易	2023 年 2 月 17 日 ~2023 年 3 月 10 日	人民币普通股	-	0.0000%	
	上海创丰				-	0.0000%	
	宁波创丰				-	0.0000%	
	古交金牛				-	0.0000%	
	国彤创丰				-	0.0000%	
	彭震				-	0.0000%	
	天津创丰	大宗交易	2023 年 2 月 17 日 ~2023 年 3 月 10 日	人民币普通股	56,000	0.0666%	
	温州东楷	大宗交易	2023 年 2 月 17 日 ~2023 年 3 月 10 日	人民币普通股	-	0.0000%	
	上海创丰				-	0.0000%	
	宁波创丰				-	0.0000%	
	古交金牛				-	0.0000%	
	国彤创丰				-	0.0000%	
	彭震				-	0.0000%	
	-	合计	-	-	844,253	1.0042%	

注：前次减持计划中不含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故 2022 年 9 月 23 日至 2023 年 1 月 17 日间无大宗交易变动情况。2023 年 1 月 18 日至 2023 年 2 月 16 日为非减持计划期间。

1、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2、本次变动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本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及其相关承诺。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后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天津创丰，及其一致行动人：温州东楷、上海创丰、宁波创丰、古交金牛、国彤创丰、彭震	合计持有股份	5,447,312	6.4794%	4,603,059	5.4752%
	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	5,447,312	6.4794%	4,603,059	5.4752%

三、所涉及后续事项

1、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3、本次权益变动系股东天津创丰，及其一致行动人：温州东楷、上海创丰、宁波创丰、古交金牛、国彤创丰、彭震履行其于 2022 年 6 月 25 日披露的减持计划（公告编号：2022-061），以及 2023 年 1 月 20 日披露的减持计划（公告编号：2023-004），其中 2022 年 6 月 25 日披露的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2023 年 1 月 20 日披露的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仍处于减持计划期间。公司将督促其严格执行减持相关规定，并及时向投资者披露相关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88133　证券简称：泰坦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3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3 月 6 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13 日在上海市徐汇区石龙路 89 号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顾梁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就如下议案进行了审议，并表决通过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审议，监事会同意提名顾梁、邵咏斌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由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制方式选举产生最终结果；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上述 2 名股东代表监事与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 1 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1、提名顾梁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该议案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予以通过。

2、提名邵咏斌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该议案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予以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3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88133　证券简称：泰坦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4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开展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 3 人为独立董事。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资格审查，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谢应波先生、张庆先生、张华先生、王靖宇先生、许峰源先生、定高翔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胡颖女士（会计专业人士）、蒋文功先生、朱正刚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该等董事候选人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此外，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以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综上，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提名谢应波先生、张庆先生、张华先生、王靖宇先生、许峰源先生、定高翔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蒋文功先生、朱正刚先生、胡颖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胡颖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在本次提名后将尽快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独立董事视频课程学习并取得证明；蒋文功先生、朱正刚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已承诺在本次提名后，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举办的最近一期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独立董事视频课程学习证明。同时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换届事宜，其中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均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自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

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包括股东代表 2 名和公司职工代表 1 名。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3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顾梁、邵咏斌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股东代表监事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出的一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自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上述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三、其他说明

上述董事、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的其他情形。此外，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将自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成立，任期三年。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本次换届完成前，仍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第三届监事会监事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各位董事、监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4 日

附件：

一、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谢应波 先生，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 年博士毕业于华东理工大学材料化学工程专业。2007 年 10 月至 2010 年 10 月就职于泰坦有限（泰坦科技前身），担任技术总监；2010 年 10 月至 2013 年 4 月，就职于泰坦有限，担任董事长；2013 年 4 月至今，就职于泰坦科技，担任董事长。

谢应波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8,279,92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85%；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2、张庆 先生，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 年硕士毕业于华东理工大学材料学专业。2007 年 3 月至 2007 年 10 月就职于上海电缆研究所，担任研究员；2007 年 10 月至 2010 年 10 月，就职于泰坦有限，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10 年 10 月至 2013 年 4 月，就职于泰坦有限，任董事、总经理；2013 年 4 月至今，就职于泰坦科技，任董事、总经理。

张庆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842,56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57%；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3、张华 先生，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 年本科毕业于华东理工大学应用化学专业。2004 年 7 月至 2005 年 4 月就职于上海先导化学有限公司，担任研究员；2005 年 4 月至 2006 年 9 月就职于上海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担任研究员；2006 年 10 月至 2008 年 5 月就职于瑞士诺华制药苏州研发中心，担任研究员；2008 年 5 月至 2010 年 10 月，就职于泰坦有限，担任副总经理；2010 年 10 月至 2013 年 4 月，就职于泰坦有限，担任董事、副总经理；2013 年 4 月至今，就职于泰坦科技，担任副总经理，并于 2020 年 4 月至今担任董事。

张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842,26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57%；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4、许峰源 先生，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 年本科毕业于华东理工大学机械设计制造及自动化专业。2004 年 6 月至 2006 年 3 月就职于奇船给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担任工程师；2006 年 3 月至 2007 年 7 月就职于联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担任应用工程师；2007 年 10 月至 2010 年 10 月，就职于泰坦有限，担任供应中心总监；2010 年 10 月至 2013 年 4 月，就职于泰坦有限，担任董事、供应中心总监；2013 年 4 月至今，就职于泰坦科技，担任董事、供应中心副总裁。

许峰源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841,06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57%；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5、王靖宇 先生，